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995)

自願公告

關於投資G30連霍高速公路安徽段改擴建工程

本公告由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自願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6年2月6日審議通過關於投資G30連霍高速公路安徽段改擴建工程項目(下稱「本項目」)的議案。本項目估算總投資金額約為人民幣54.2億元。

本項目資料

連霍高速安徽段全長約54公里，雙向4車道，設計速度120km/h。收費經營期限自2002年7月1日至2032年6月30日，為期30年。路線起於宿州市蕭縣白土鎮皖蘇省界，終於宿州市蕭縣張莊寨鎮皖豫省界，設張莊寨、蕭縣南、蕭縣東3個收費站和王寨1個服務區。

改擴建項目全線採用既有高速公路兩側拼寬為主、局部單側分離加寬為輔的原址改擴建方案，由雙向四車道改擴建為雙向八車道。

本項目建設地點為安徽省宿州市蕭縣，建設期為36個月。

本項目出資方式及相關情況

本公司對本項目的資本金約為人民幣10.84億元，由本公司自有資金提供，其餘人民幣43.36億元將通過銀行貸款等方式解決。預計2026年投資金額為人民幣4.4億元。根據安徽省高速公路建設相關案例，實際投資金額較項目估算投資金額有所節省。

投資本項目的原因及好處

連霍高速安徽段是本公司的優質路產資源，也是公司核心的公路資產之一，本次改擴建有助於延長連霍高速安徽段經營權期限，提升路段通行能力和通行費收入，增強公司核心競爭力，促進公司可持續發展。另一方面，儘早開展改擴建，可以在人工、征地等成本逐年增加的大趨勢下有效控制建設成本，從長期看也可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產生積極作用，有助於增厚本公司業績，鞏固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基於以上所述，董事會認為，本項目符合本公司發展戰略，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就本項目訂立任何具法律約束力的協議。本公司或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簡雪良

中國安徽省合肥市

2026年2月6日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汪小文(主席)、余泳及陳季平；非執行董事楊旭東及楊建國；獨立非執行董事章劍平、盧太平及趙建莉；以及職工董事吳長明。